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1月25日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有关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第二十三次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24日-2016年1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24日15:00至2016年1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

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18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1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六路实益达科技园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实益达照明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理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上述议案1、议案2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2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上述议案3、议案4、议案5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6年1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1月19日（星期二）

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六路实益达科技园（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1月19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陈世蓉、朱蕾

联系电话：0755—29672878

传真：0755—29672878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六路实益达科技园

邮编：518116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投票代码：362137
2. 投票简称：麦达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麦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实益达照明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理子公司	2.00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3	关于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4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月25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_____本人（本单位）作为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实益达照明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理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调整配套募集资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